

商标初步审定公告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商标法》第二十八条之规定，下列商标初步审定，予以公告。异议期限自2024年08月28日至2024年11月27日止。

第 77310403 号

申请日期 2024年03月14日

商 标



申 请 人 重庆枫瀚信息科技有限公司

地 址 重庆市沙坪坝区西永组团I标准分区重庆铁路口岸公共物流仓储项目9号楼210室-6

代理机构 重庆山派知识产权代理有限公司

核定使用商品/服务项目

第42类：提供天气信息；艺术品鉴定；平面美术设计